

宁波市宝韵音乐幼儿园 2021 年单位预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制定集团事业发展规划；管理集团所属的宝韵各幼教机构，协调集团所属机构人员的调配及培训；承担集团所属单位的教科、调研、考核、评估工作；开展婴幼儿教育研究以及婴幼儿艺术和潜能开发工作；提供婴幼儿的保育和教育服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办公室、教科室、后勤部、培训部、中心幼儿园。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收支总预算 3586.6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用累计盈余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收入预算 3586.68 万元，其中：一般公

共预算拨款收入 930 万元，占 25.9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0%；财政专户资金 1906.68 万元，占 53.16%；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 万元，占 0.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0%；其它收入 750.00 万元，占 20.9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0%；用累计盈余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0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00%。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支出预算 3586.05 万元。

（一）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类）299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94.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85.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312.96 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745.86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01.12 万元、项目支出 1739.07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930 万元。收入包括：本年收入 9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类）508.52 万元、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类）171.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85.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164.59 万元。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3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45.2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 2020 年新冠疫情影响，按照教育局规定本园推迟近 3 个月才开学，影响当年学费收入。为减少疫情影响，平衡当年度收支，市财政局予以财政补助。2021 年预算按正常规定申报。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类）508.52 万元，占 54.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1.26 万元，占 18.41%；卫生健康支出（类）85.63 万元，占 9.20%；住房保障支出（类）164.59 万元，占 17.7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508.52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26.27 万元，增长 5.45%，主要原因是：正编人员增加以及人员基数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0.0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14.7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由财政专户资金安排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4.17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6.48 万元，增长 6.02%，主要原因是：正编人员增加以及社保基数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57.09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3.24 万元，增长 6.02%，主要原因是：正编人员增加以及社保基数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64.22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3.64 万元，增长 6.01%，主要原因是：正编人员增加以及社保基数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1.41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1.21 万元，增长 5.99%，主要原因是：正编人员增加以及社保基数调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63.33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71.44 万元，下降 30.43%，主要原因是：由财政专户资金安排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26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0.09 万元，增长 7.69%，主要原因是：正编人员增加。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19.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1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0 万元， 本单位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公共经费。

七、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三公”经费。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1.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1 辆，固

定工作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50 万元及以上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本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3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10.8 万元；其中纳入绩效评价项目 3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10.8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上级补助收入：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7.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8. 用累计盈余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累计盈余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9.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事业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对学龄前儿童进行的教育。

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

（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机关运行经费

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